# 苏州柯利达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协议转让股份过户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 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 2025 年 11 月 5 日, 苏州柯利达装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 或"柯利达") 控股股东苏州柯利达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柯利达集团") 与 崔建泉先生签署了《苏州柯利达装饰股份有限公司股份转让协议》。控股股东柯 利达集团拟通过协议转让的方式将其持有的柯利达无限售流通股 40,000,000 股 转让给崔建泉先生,转让股份占公司当前总股本的比例为 6.71%。
- 本次协议转让交易已取得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合规性确认,并于2025年 11月20日取得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 过户日期为 2025 年 11 月 19 日, 过户数量为 40,000,000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6.71%), 股份性质为无限售流通股。
- 本次协议转让事项的受让方崔建泉先生承诺在本次协议转让股份过户完 成之日起12个月内不减持其所受让的股份。
- 本次协议转让不触及要约收购,本次协议转让完成后,不会导致公司实 际控制人发生变化,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 一、协议转让前期基本情况

公司控股股东柯利达集团拟将其所持有的公司 40,000,000 股无限售流通股 (占公司总股本的6.71%)通过协议转让的方式转让给崔建泉先生。具体内容详 见公司于 2025 年 11 月 6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及公司选定信披媒体披露的《柯利达关于控股股东协议转让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5-067)。

## 二、协议转让完成股份过户登记

公司于 2025 年 11 月 20 日收到柯利达集团通知,本次协议转让交易已取得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合规性确认,并于 2025 年 11 月 20 日取得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过户日期为 2025 年 11 月 19 日,过户数量为 40,000,000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6.71%),股份性质为无限售流通股,本次股份转让过户登记手续已办理完毕。

木次股份过户完成后	柯利达集团和崔建泉先生持股变化情况如下:
平(人)以() 人)	机机处条团和住建水儿土打放文化用坑如 1:

		本次转让	前	本次变动		本次转让后	
股东	转让过户	过户前持股数	过户前	转让股份数量	转让股	过户后持股数	过户后
名称	登记日期	量(股)	持股比	(股)	份比例	量(股)	持股比
		単(収)	例 (%)		(%)	単(収)	例 (%)
柯利达	と 2025/11/19	151,677,942.0	25.45	-40,000,000.0	6.71	111,677,942.0	18.74
集团		0	25.45	0	0.71	0	10.74
崔建泉	2025/11/19	42,493.00	0.01	40,000,000.00	6.71	40,042,493.00	6.72

### 三、其他相关情况

- 1、柯利达集团与顾益明先生、顾龙棣先生、顾佳先生、上海庞增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庞增汇聚 27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和上海庞增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庞增汇聚 26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为一致行动人关系。崔建泉先生与柯利达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亦不存在一致行动人关系。
- 2、本次协议转让不触及要约收购,本次协议转让完成后,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同时也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投资者利益的情形。
- 3、本次协议转让事项的受让方崔建泉先生承诺在本次协议转让股份过户完成之日起12个月内不减持其所受让的股份。

4、本次协议转让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管理暂行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5 号——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等相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特此公告。

苏州柯利达装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十一月二十一日